

证券代码：301176

证券简称：逸豪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2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二）在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冶金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

会议由董事长张剑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信用等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等）及额度分配、授信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由公司与授信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运营资金需求确定。

公司关联方张剑萌、杨永兰、张信宸、芦羽婕、赣州逸豪集团有限公司、兴国逸豪实业有限公司、赣州逸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为公司办理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无偿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该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贷款、抵押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

上述授信额度及股东大会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等授信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张信宸、张剑萌回避表决。

本议案所审议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将与关联方章贡区金致逸豪酒店及受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方（包含章贡区悦景餐厅、章贡区致雅餐饮店、深圳市逸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章贡区逸采轩餐饮店等企业）、赣州逸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发生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预计 2026 年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0 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住宿及餐饮服务、工程顾问服务等，具体数量与价格以后续实际的订单或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张信宸、张剑萌回避表决。

本议案所审议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的发表审计意见，同意继续聘任该所担任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与监事、监事会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及其他相关制度亦作出相应修订。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职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止。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及其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和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五）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新增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则已修订，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应内容进行同步修订和新增制定，具体如下：

5.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8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10 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2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3 关于修订《财务总监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4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5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6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7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8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19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0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1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2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3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4 关于修订《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5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6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7 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8 关于修订《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9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30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3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32 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中的 5.1—5.10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其中 5.1、5.2 需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余制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待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生效后同步实施。修订后制度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星期五）15:00 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本次董事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事项。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4）。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计委员会决议；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核查意见；
- 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